

证券代码：839881

证券简称：瑞尔康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树昱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732,8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3283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陈斌、方加衍、王孟姣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卓汉川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 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 2024 年度聘请了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鉴于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公司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732,8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游锦泉律师和方满意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